

简体字本二十六史

宋史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简体字本二十六史



卷四七一——卷四九六

【元】脱 脱 等撰

刘浦江 等标点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宋史卷四七一
列传第二三〇

奸臣一

蔡確 邢恕 吕惠卿 章惇 曾布
安惇

《易》曰：“阳卦多阴，阴卦多阳。”君子虽多，小人用事，其象为阴；小人虽多，君子用事，其象为阳。宋初，五星聚奎，占者以为人才众多之兆。然终宋之世，贤哲不乏，奸邪亦多，方其盛时，君子秉政，小人听命，为患亦鲜。及其衰也，小人得志，逞其狡谋，壅阏上听，变易国是，贼虐忠直，屏弃善良，君子在野，无救祸乱。有国家者，正邪之辨，可不慎乎！作《奸臣传》。

蔡確字持正，泉州晋江人，父徙陈。確有智数，尚气，不谨细行。第进士，调邠州司理参军，以贿闻。转运使薛向行部，欲按治，见其仪观秀伟，召与语，奇之，更加延誉。韩绛宣抚陕西，见所制乐语，以为材，荐于弟开封尹维，辟管干右厢公事，维去而確至。旧制当庭参，確不肯，后尹刘庠责之，確曰：“唐藩镇自置掾属，故有是礼。今輦轂下比肩事主，虽故事不可用。”遂乞解职。

王安石荐確，徙为三班主簿。用邓綰荐，为监察御史里行。王韶开熙河，多贷公钱，秦帅郭逵劾其罪，诏使杜纯鞠治得实。安石却其牍，更遣確，確希意直韶，逵、纯获谴。確善观人主意，与时上下，

知神宗已厌安石，因安石乘马入宣德门与卫士竞，即疏其过以贾直。加直集贤院，迁御史知杂事。

范子渊浚河之役，知制诰熊本按行以为非是，为子渊所讼，確劾本附文彦博，黜之，代为知制诰、知谏院兼判司农寺。三司使沈括谒宰相吴充论免役法，確言括为近臣，见朝廷法令未便，不公言之而私语执政，意王安石既去，新法可摇耳。括坐黜知宣州。

开封鞠相州民讼，事连判官陈安民，安民令其甥文及甫求援于充之子安持，及甫，充婿也。確言事关大臣，非开封可了，遂移御史台。时狱起皇城，卒事多不仇。中丞邓润甫，御史上官均按之，与府狱同。王珪奏遣確诣台参治，確锻炼为狱，润甫、均不能制，密奏確惨掠诸囚。確伺知之，即劾二人庇有罪，且诈使吏为使者虑问，囚称冤，辄苦辱之。帝颇疑其滥，连遣谏官及内侍审直，皆怖畏，言不冤，由是润甫、均皆罢，而確得中丞，犹领司农，凡常平、免役法皆成其手。

太学生虞蕃讼学官，確深探其狱，连引朝士，自翰林学士许将以下逮捕械系，令狱卒与同寝处，饮食旋溲共为一室，设大盆于前，凡羹饭饼馔举投其中，以杓混搅，分饲之如犬豕。久系不问，幸而得问，无一事不承。遂劾参知政元绛有所属请，绛出知亳州，確代其位。確自知制诰为御史中丞、参知政事，皆以起狱夺人位而居之，士大夫交口咄骂，而確自以为得计也。

吴充数为帝言新法不便，欲稍去其甚者，確曰：“曹参与萧何有隙，至代为相，一遵何约束。今陛下所自建立，岂容一人挟怨而坏之。”法遂不变。

元丰五年，拜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。时富弼在西京，上言蔡確小人不宜大用。確既相，屡兴罗织之狱，缙绅士大夫重足而立矣。初议官制，盖仿《唐六典》，事无大小，并中书取旨，门下审覆，尚书受而行之，三省分班奏事，柄归中书。確说王珪曰：“公久在相位，必得中书令。”珪信不疑。確乃言于帝曰：“三省长官位高，不须置令，但令左右仆射分兼两省侍郎足矣。”帝以为然。故確名为次相，实颺

大政，珪以左仆射兼门下，拱手而已。帝虽以次叙相珪、确，然不加礼重，屡因微失罚金，每罚辄门谢。宰相罚金门谢，前此未有，人皆耻之。

哲宗立，转左仆射。韩缜入相中书，用其两侄为列卿，确风御史中丞黄履劾缜。始诏三省，凡取旨事及台谏官章疏，并执政同进拟，不专属中书。盖确畏失权，又复改制也。

为永裕山陵使，灵驾发引之夕，不宿于次，在道又不扈从，还，又不丐去。御史刘摯、王岩叟连击之，言确有十当去，“在熙宁、元丰时，冤狱苛政，首尾预其间。及至今日，稍语于人曰：‘当时确岂敢言。’此其意欲固窃名位，反归曲于先帝也。”司马光、吕公著进用，蠲除烦苛，确言皆已所建白，公论益不容，太皇太后犹不忍即退斥。元祐元年闰二月，始罢为观文殿学士、知陈州。明年，坐弟硕事夺职，徙安州，又徙邓。

初，神宗疾革，王珪议建储事，确与同列皆在侧，知状。确自见得罪于世，阴与章惇、邢恕等合志邪谋，谓珪实怀异意，赖己拥护，故不得逞。确奉使陵下，韩缜白发其端，事浸籍籍。既失势，愈怨望，恕又益为往来造言，识者以为忧，未有以发也。

确在安陆，尝游车盖亭，赋诗十章，知汉阳军吴处厚上之，以为皆涉议讪，其用郝处俊上元间谏高宗欲传位天后事，以斥东朝，语尤切害。于是左谏议大夫张焘、右谏议大夫范祖禹、左司谏吴安诗、右司谏王岩叟、右正言刘安世，连上章乞正确罪。诏确具析，确自辨甚悉。安世等又言确罪状著明，何待具析，此乃大臣委曲为之地耳。遂贬光禄卿，分司南京，再责英州别驾，新州安置。宰相范纯仁、左丞王存坐廉前出语救确，御史李常、盛陶、翟愿、赵挺之、王彭年坐不举劾，中书舍人彭汝砺坐封还词命，皆罢去。确后卒于贬所。

绍圣元年，冯京卒，哲宗临奠。确子渭，京婿也，于丧次中阢诉。明日，诏复正议大夫。二年，赠太师，谥曰忠怀，遣中使护其葬，又赐第京师。崇宁初，配飨哲宗庙庭。蔡京请徽宗书“元丰受遣定策殊勋宰相蔡确之墓”赐其家。京与太宰郑居中不相能，居中以忧去，京

惧其复用，而居中，王珪婿也。时渭更名懋，京使之重理前事，以沮居中，遂追封碓清源郡王，御制其文，立石墓前。擢懋同知枢密院事，次子庄为从官，弟硕，赠待制，诸女超进封爵，诸婿皆得官，贵震当世。

高宗即位，下诏暴群奸之罪，贬碓武泰军节度副使，窜懋英州，凡所与滥恩，一切削夺，天下决之。

吴处厚者，邵武人，登进士第。仁宗屡丧皇嗣，处厚上言：“臣尝读《史记》，考赵氏废兴本末，当屠岸贾之难，程婴、公孙杵臼尽死以全赵孤。宋有天下，二人忠义未见褒表，宜访其墓域，建为其祠。”帝览其疏矍然，即以处厚为将作丞，访得两墓于绛，封侯立庙。

始，蔡确尝从处厚学赋，及作相，处厚通笺乞怜，确无汲引意。王珪用为大理丞。王安礼、舒亶相攻，事下大理，处厚知安礼与珪善，论亶用官烛为自盗。确密遣达意救亶，处厚不从，确怒欲逐之，未果。珪请除处厚馆职，确又沮之。珪为永裕山陵使，辟掌笺奏。确代使，出知通利军，又徙知汉阳，处厚不悦。

元祐中，确知安州，郡有静江卒当戍汉阳，确固不遣，处厚怒曰：“尔在庙堂时数陷我，今比郡用守，犹尔邪？”会得确《车盖亭诗》，引郝叟山事，乃笺释上之，云：“郝处俊封叟山公，会高宗欲逊位武后，处俊谏止，今乃以比太皇太后。且用沧海扬尘事，此盖时运之大变，尤非佳语。讥谤切害，非所宜言。”确遂南窜。擢处厚知卫州，然士大夫由此畏恶之，未几卒。绍兴间，追贬歙州别驾。

邢恕字和叔，郑州阳武人。博贯经籍，能文章，喜功名，论古今成败事，有战国纵横气习。从程颢学，因出入司马光、吕公著门。登进士第，补永安主簿。公著荐于朝，得崇文院校书。王安石亦爱之，因宾客谕意，使养晦以待用，恕不能从，而对其子雱语新法不便。安石怒，谏官亦言新进士未历官而即处馆阁，开奔竞路，出知延陵县。县废不复调，浮湛陕、洛间者七年，复为校书。

吴充用为馆阁校勘，历史馆检讨、著用佐郎。蔡确代充相，尽逐充所用人，恕深居惧及。神宗见其《送文彦博诗》，称于确，乃进职方员外郎。帝有复用光、公著意，确以恕于两人为门下客，亟结纳之。恕亦深自附托，乃为确画策，稍收召名士，于政事微有更革，自是相与如素交。

帝不豫，恕与确成谋，密语宣仁后之侄公绘、公纪曰：“家有白桃著华，道书言可疗上疾。”邀与归视之。至则执其手曰：“蔡丞相令布腹心，上疾不可讳，延安冲幼，宜早有定论，雍、曹皆贤王也。”公绘惊曰：“此何言？君欲祸吾家邪！”急趋出。恕计不行，则反宣言太后属意雍王，与王珪表里。导确约珪入问疾，阳钩致珪语，使知开封府蔡京伏剑士于外，须珪小持异则执而诛之。既而珪言上自有子，定议立延安。恕益无所施，犹自谓有定策功，传播其语。

哲宗立，迁右司员外郎、起居舍人。又为公绘具奏，乞尊崇朱太妃，为高氏异日计。后诘之曰：“汝素不识字，谁为之者？”公绘不得隐，以恕对，且上其稿，时恕方召试中书，遂黜知随州，改汝襄、河阳。恕久斥外，蓄怒愤，间道谒确于邓，绪成前恶，给司马光子康手书，持以取信。会确得罪，恕亦责监永州酒。

绍圣初，擢宝文阁待制、知青州。章惇、蔡卞得政，将甘心元祐诸人，引恕自助，召为刑部侍郎，再迁吏部尚书兼侍读，改御史中丞。恕既处风宪，遂诬宣仁后有废立谋，引司马光言北齐娄后宣训事，诬高遵裕之子士京追讼其父在日，王珪令其兄士充来谋立雍王，遵裕非之。又教蔡懋上文及甫私牋为废词，历诋梁燾、刘摯，云阴谋不轨，且加司马光、吕公著以凶悖名。惇使蔡京置狱于同文馆，组织万端，将悉陷诸人于族罪，既而无所恃，乃已。

恕内怀猜猜，而外持正论。尝于经筵读宝训，至仁宗谕辅臣，以为人君当修举政事，则日月薄食、星文变见为不足虑。恕言仁宗之旨虽合于荀卿书，然自古帝王孰肯自谓不修政事者，如此则天变遂废矣。帝嘉纳之，数登对。惇恐其朋用，切忌之。恕亦揣帝稍薄惇，屡白其短，竟为惇所陷，出知汝州。未几，徙应天府。惇复摭其曩过，

移知南安军。徽宗初，言者论其矫诬，责为少府少监，分司西京，居均州。

蔡京当国，经营湟、鄯，以开边隙，欲使恕立方面之勋，起为鄜延经略安抚使，旋改泾原，擢至龙图阁学士。恕乞筑萧关，采其里人许彦圭车战法，为浅攻计。又欲使熙河造船，直抵兴、灵，以空夏国巢穴，其谋皆迂诞。转运使李复言恕所为类儿戏，不可用，帝亦烛其妄，京力主之。已而夏人寇镇戎，欲趋渭州，警奏至京师日五六，京惧，始徙恕太原，连徙永兴、颍昌、真定，寻夺职。久之，复显谟阁待制。卒，年七十。

恕本从程门得游诸公间，一时贤士争与之交。恕善为表襮，早致声名，而天资反覆，行险冒进，为司马光客即陷光，附章惇即背惇，至与三蔡为腹心则之死弗替。上谤母后，下诬忠良，几于祸及宗庙。建炎元年，与蔡确同追贬而恕为常德军节度副使。子居实、惊。

居实有异材，八岁为《明妃引》，黄庭坚、晁补之、张耒、秦观、陈师道皆见而爱之。从恕守随，作《南征赋》，苏轼读之，叹曰：“此足以藉手见古人矣。”卒时年十九，有遗文曰《呻吟集》。

惊及恕在时为司农丞，靖康初至少卿，奉诏馆金国使。是时，肃王使斡离不军，为所质，朝廷议亦留其使以相当，于是逾月不遣。都管赵伦，燕人也，性猜狠，惧不得归，乃诈以情告惊曰：“金国有余睹金吾者，尚领契丹精锐甚众，贰于金人，愿归大国，可结之以图二酋。”惊以闻，大臣信之，即为赐余睹诏书授伦，纳衣领中，厚与伦金帛。伦献其书黏罕，黏罕大怒，以闻金主，报令深入攻讨，遂复提兵南下。惊时出知岳州，诏责其始祸，削籍停官，既而京阙失守云。

吕惠卿字吉甫，泉州晋江人。父瑋习吏事，为漳浦令。县处山林蔽翳间，民病瘴雾蛇虎之害，瑋教民焚燎而耕，害为衰止。通判宜州，侬智高入寇，转运使徽瑋与兵会，或劝勿行，不听。将二千人蹶贼后以往，得首虏为多。为开封府司录，鞠中人史志聪役卫卒伐木

事，吏多为之地，琇穷治之，志聪以谪去。终光禄卿。

惠卿起进士，为真州推官。秩满入都，见王安石，论经义，意多合，遂定交。熙宁初，安石为政，惠卿方编校集贤书籍，安石言于帝曰：“惠卿之贤，岂特今人，虽前世儒者未易比也。学先王之道而能用者，独惠卿而已。”及设制置三司条例司，以为检详文字，事无大小必谋之，凡所建请章奏皆其笔。擢太子中允、崇政殿说书、集贤校理，判司农寺。

司马光谏帝曰：“惠卿俭巧非佳士，使安石负谤于中外者皆其所为。安石贤而愎，不闲世务，惠卿为之谋生，而安石力行之，故天下并指为奸邪。近者进擢不次，大不厌众心。”帝曰：“惠卿进对明辨，亦以美才。”光曰：“惠卿诚文学辨慧，然用心不正，愿陛下徐察之。江充、李训若无才，何以能动人主？”帝默然。光又贻书安石曰：“谄谀之士，于公今日诚有顺适之快，一旦失势，将必卖公自售矣。”安石不悦。

会惠卿以父丧去，服除，召为天章阁侍读，同修起居注，进知制诰，判国子监，与王雱同修《三经新义》。又知谏院，为翰林学士。安石求去，惠卿使其党变姓名，日投匭上书留之。安石力荐惠卿为参知政事，惠卿惧安石去，新法必摇，作书遍遗监司、郡守，使陈利害。又从容白帝下诏，言终不以吏违法之故，为之废法。故安石之政，守之益坚。议罢制科，冯京争之不得。

弟升卿无学术，引为侍讲。又用弟和卿计，制五等丁产簿，使民自供手实，尺椽寸土，检括无遗，至鸡豚亦遍抄之。隐匿者许告，而以货三之一充赏，民不胜其困。又因保甲正长给散青苗，使结甲赴官，不遗一人，上下骚动。

郑侠疏惠卿朋奸壅蔽，惠卿怒，又恶冯京异己，而安石弟安国恶惠卿奸谄，面辱之。于是乘势并陷三人，皆获罪。安石以安国之故，始有隙。惠卿既叛安石，凡可以害王氏者无不为之。韩绛为相不能制，请复用安石。安石至，犹与共事。御史蔡承禧论其恶，邓绾又言其兄弟强借秀州富民钱买田，出知陈州。久之，以资政殿学士知

延州。

始，陕西缘边汉蕃兵各自为军，每战则以蕃部为先锋，而汉兵城守，伺便乃出战。惠卿始合之为—，先搜补守兵而出其选以战，随屯置将，具条约上之，边人及议者多言不可。路都监高永亨，老将也，争之力，奏斥之。蕃部屈全也将入寇，惠卿以近世帅臣多养威持重，乃将牙兵按边，启师于东郊，遂趋绥德，抵无定河，历十有八日而还。

俄丁母忧，诏于本奉外特给—万，惠卿更请添支—万五千，御史劾之，将下扬州取奉历，帝曰：“惠卿固贪冒，然尝为执政，治之伤体，姑责以义可也。”但削其误奉，惠卿犹自辨。御史又论其方居丧，不应有言，诏勿问。

元丰五年，加大学士、知太原府。入见，将使仍镇鄜延。惠卿云：“陕西之师，非唯不可以攻，亦不可以守，要在大为形势而已。”帝曰：“如惠卿言，是为陕西可弃也，岂宜委以边事？”数其轻躁矫诬之罪，斥知单州，明年复知太原。哲宗即位，敕疆吏勿侵扰外界。惠卿遣步骑二万袭夏人于聚星泊，斩首六百级，夏人遂寇鄜延。

惠卿见正人汇进，知不容于时，恳求散地。于是右司谏苏辙条奏其奸曰：“惠卿怀张汤之辨诈，有卢杞之奸邪，诡变多端，敢行非度。王安石强佞傲诞，于吏事宜无所知，惠卿指撻教导，以济其恶。又兴起大狱，欲株连蔓引，涂污公卿。赖先帝仁圣，每事裁抑，不然，安常守道之士无噍类矣。安石于惠卿有卵翼之恩，父师之义。方其求进则胆固为一，及势力相轧，化为敌讎，发其私书，不遗余力。犬彘之所不为，而惠卿为之。昔吕布事丁原则杀丁原，事董卓则杀董卓；刘牢之事王恭则反王恭，事司马元显则反元显；故曹操、桓玄终畏而诛之。如惠卿之恶，纵未正典刑，犹当投畀四裔，以御魑魅。”中丞刘摯数其五罪，以为大恶。乃贬为光禄卿，分司南京。再责建宁军节度副使，建州安置。中书舍人功弼当制，备载其罪于训词，天下传讼称快焉。

绍圣中，复资政殿学士、知大名府，加观文殿学士、知延州。夏

人复入寇，将以全师围延安，惠卿修米脂诸砦以备。寇至，欲攻则城不可近，欲掠则野无所得，欲战则诸将按兵不动，欲南则惧腹背受敌，留二日即拔栅去，遂陷金明。惠卿求诣阙，不许。以筑威戎、威羌城，加银青光禄大夫，拜保宁、武胜两军节度使。

徽宗立，易节镇南。因曾布有宿憾，徙为杭州，而用范纯粹帅延，治其上功罔冒事，夺节度。布去位，复武昌节度使，知大名。数岁，又以上表引喻失当，还为银青光禄大夫，令致仕。崇宁五年，起为观文殿学士、知杭州。坐其子渊闻妖人张怀素言不告，渊配沙门岛，惠卿责祁州团练副使，安置宣州，再移庐州。复观文殿学士，为醴泉观使，致仕。卒，赠开府仪同三司。

始，惠卿逢合安石，骤致执政，安石去位，遂极力排之，至发其私书于上。安石退处金陵，往往写“福建子”三字，盖深悔为惠卿所误也。虽章惇、曾布、蔡京当国，咸畏恶其人，不敢引入朝。以是转徙外服，讫于死云。

章惇字子厚，建州浦城人，父前徙苏州。起家至职方郎中，致仕，用惇贵，累官银青光禄大夫，年八十九卒。

惇豪俊，博学善文。进士登名，耻出侄衡下，委敕而出。再举甲科，调敝中令。与苏轼游南山，抵仙游潭，潭下临绝壁万仞，横木其上，惇揖轼书壁，轼惧不敢书。惇平步过之，垂索挽树，摄衣而下，以漆墨濡笔大书石壁曰：“苏轼、章惇来。”既还，神彩不动，轼拊其背曰：“君他日必能杀人。”惇曰：“何也？”轼曰：“能自判命者，能杀人也。”惇大笑。召试馆职，王陶劾罢之。

熙宁初，王安石秉政，悦其才，用为编修三司条例官，加集贤校理、中书检正。时经制南、北江群蛮，命为湖南、北察访使。提点刑狱赵鼎言，峡州群蛮苦其酋削刻，谋内附，辰州布衣张翹亦言南、北江群蛮归化朝廷，遂以事属惇。惇募流人李资、张竑等往招之，资、竑淫于夷妇，为酋所杀，遂致攻讨，由是两江扇动。神宗疑其扰命，安石戒惇勿轻动，惇竟以三路兵平懿、洽、鼎州。以蛮方据潭之梅

山，遂乘势而南。转运副使蔡焯言是役不可亟成，神宗以为然，专委于焯，安石主惇，争之不已。既而焯得蛮地，安石恨焯沮惇，乃薄其赏，进惇修起居注，以是兵久不决。

召惇还，擢知制诰、直学士院、判军器监。三司火，神宗御楼观之，惇部役兵奔救，过楼下，神宗问知为惇，明日命为三司使。吕惠卿去位，邓綰论惇同恶，出知湖州，徙杭州。入为翰林学士。元丰三年，拜参知政事。朱服为御史，惇密使客达意于服，为服所白。惇父冒占民沈立田，立遮诉惇，惇击之开府。坐二罪，罢知蔡州，又历陈、定二州。五年，召拜门下侍郎。丰稷奏曰：“官府肇新而惇首用，非稽古建官意。”稷坐左迁。谏官赵彦若又疏惇无行，不报。

哲宗即位，知枢密院事。宣仁后听政，惇与蔡卞矫唱定策功。確罢，惇不自安，乃驳司马光所更役法，累数各言。其略曰：“如保甲、保马一日不罢，有一日害。若役法则熙宁之初遽改免役，后遂有弊。今复为差役，当议论尽善，然后行之，不宜遽改，以貽后悔。”吕公著曰：“惇所论固有可取，然专意求胜，不顾朝廷大体。”光议既行，惇愤恚争辨帘前，其语甚悖。宣仁后怒，刘摯、苏辙、王觐、朱光庭、王岩叟、孙升交章击之，黜知汝州。七八年间，数为言者弹治。

哲宗亲政，有复熙宁、元丰之意，首起惇为尚书左仆射兼门下侍郎，于是专以“绍述”为国是，凡元祐所革一切复之。引蔡卞、林希、黄履、来之邵、张商英、周秩、翟思、上官均居要地，任言责，协谋朋奸，报复仇怒，小大之臣，无一得免，死者祸及其孥。甚至诋宣仁后，谓元祐之初，老奸擅国。又请发司马光、吕公著冢，断其棺。哲宗不听，惇意不愜，请编类元祐诸臣章疏，识者知祸之未弭也。遂治刘安世、范祖禹谏禁中扇乳媪事，又以文及甫诬语书导蔡卞，使告刘摯、梁燾有逆谋，起同文馆狱，命蔡京、安惇、蹇序辰穷治，欲覆诸人家。又议遣吕升卿、董必察访岭南，将尽杀流人。哲宗曰：“朕遵祖宗遗制，未尝杀戮大臣，其释勿治。”然重得罪者十余人，或至三四谪徙，天下冤之。

惇用邢恕为御史中丞，恕以北齐娄太后宫名宣训，尝废孙少主

立子常山王演，托司马光语范祖禹曰：“方今主少国疑，宣训事犹可虑。”又诱高士京上书，言父遵裕临死屏左右谓士京曰：“神宗弥留之际，王珪遣高士充来问曰：‘不知皇太后欲立谁。’我叱士充去之。”皆欲诬宣仁后，以此实之。惇遂追贬司马光、王珪，赠遵裕奉国军留后。结中官郝随为助，欲追废宣仁后，自皇太后、太妃皆力争之。哲宗感悟，焚其奏，随觐知之，密语惇与蔡卞。明日惇、卞再言，哲宗怒曰：“卿等不欲朕入英宗庙乎？”惇、卞乃已。

惇又以皇后孟氏，元祐中宣仁后所立，迎合郝随，劝哲宗起掖秘狱，托以左道，废居瑶华宫。其后哲宗颇悔，乃叹曰：“章惇坏我名节。”惇又结刘友端相表里，请建刘贤妃于中宫。

初，神宗用王安石之言，开熙河，谋灵、夏，师行十余年不息。迨闻永乐之败，神宗当宁恸哭，循致不豫，故元祐宰辅推本其意，专务怀柔外国。西夏请故地，以非要害城砦，还之。惇以蹙国弃地，罪其帅臣，遂用浅攻挠耕之说，肆开边隙，绝夏人岁赐，进筑汝遮等城，陕西诸道兴役五十余所，败军覆将，复弃青唐，死伤不可计。知天下怨己，欲塞其议，请诏中外察民妄语者论如律。优立赏谥，告讐之风浸盛。民有被酒狂譌者，诏贷其死，惇意论杀之。用刑愈峻，然不能遏也。

哲宗崩，皇太后议所立，惇厉声曰：“以礼律言之，母弟简王当立。”皇太后曰：“老身无子，诸王皆是神宗庶子。”惇复曰：“以长则申王当立。”皇太后曰：“申王病，不可立。”惇尚欲言，知枢密院事曾布叱之曰：“章惇，听太后处分。”皇太后决策立端王，是为徽宗。迁惇特进，封申国公。

为山陵使，灵举限泽中，逾宿而行。言者劾其不恭，罢知越州，寻贬武昌军节度副使，潭州安置。右正言任伯雨论其欲追废宣仁后，又贬雷州司户参军。初，苏辙谪雷州，不许占官舍，遂僦民屋，惇又以为强夺民居，下州追民究治，以僦券甚明，乃已。至是，惇问舍于是民，民曰：“前苏公来，为章丞相几破我家，今不可也。”徙睦州，卒。

惇敏识加人数等，穷凶稔恶，不肯以官爵私所亲，四子连登科，独季子援尝为校书郎，余皆随牒东铨仕州县，讫无显者。

妻张氏甚贤，惇之入相也，张病且死，属之曰：“君作相，幸勿报怨。”既祥，惇语陈瓘曰：“悼亡不堪，奈何？”瓘曰：“与其悲伤无益，曷若念其临绝之言。”惇无以对。

政和中，追赠观文殿大学士。绍兴五年，高宗阅任伯雨章疏，手诏曰：“惇诋诬宣仁后，欲追废为庶人，赖哲宗不从其请，使其言施用，岂不上累泰陵？贬昭化军节度副使，子孙不得仕于朝。”诏下，海内称快，独其家犹为《辨诬论》，见者哂之。

曾布字子宣，南丰人。年十三而孤，学于兄巩，同登第，调宣州司户参军、怀仁令。

熙宁二年，徙开封，以韩维、王安石荐，上书言为政之本有二，曰：厉风俗，择人才。其要有八，曰：劝农桑，理财赋，兴学校，审选举，责吏课，叙宗室，修武备，制远人。大率皆安石指也。

神宗召见，论建合意，授太子中允、崇政殿说书，加集贤校理，判司农寺，检正中书五房。凡三日，五受敕告。与吕惠卿共创青苗、助役、保甲、农田之法，一时故臣及朝士多争之。布疏言：“陛下以不世出之资，登延硕学远识之臣，思大有为于天下，而大臣玩令，倡之于上，小臣横议，和之于下。人人窥伺间隙，巧言愧诋，以哗众罔上。是劝沮之术未明，而威福之用未果也。陛下诚推赤心以待遇君子而厉其气，奋威断以屏斥小人而消其萌，使四方晓然皆知主不可抗，法不可侮，则何为而不可，何欲而不成哉？”布欲坚神宗意，使专任安石以威胁众，使毋敢言。故骤见拔用，遂修起居注、知制诰，为翰林学士兼三司使。韩琦中疏极论新法之害，神宗颇悟，布遂为安石条析而驳之，持之愈固。

七年，大旱，诏求直言，布论判官吕嘉问市易掊克之虐，大概以为：“天下之财匱乏，良由货不流通，货不流通，由商贾不行；商贾不

行，由兼并之家巧为摧抑。故设市易于京师以售四方之货，常低抑其价，使高于兼并之家而低于倍蓰之直，官不失二分之息，则商贾自然无滞矣。今嘉问及差官于四方买物货，禁客旅无得先交易，以息多寡为诛赏殿最，故官吏、牙狙惟哀之不尽而息之不夥，则是官自为兼并，殊非市易本意也。”事下两制议，惠卿以为沮新法，安石怒，布遂去位。

惠卿参大政，置狱举劾，黜布知饶州，徙潭州。复集贤院学士、知广州。元丰初，以龙图阁待制知桂州，进直学士、知秦州，改历陈、蔡、庆州。元丰末，复翰林学士，迁户部尚书。司马光为政，谕令增损役法，布辞曰：“免役一事，法令纤悉皆出己手，若令遽自改易，义不可为。”元祐初，以龙图阁学士知太原府，历真定、河阳及青、瀛二州。绍圣初，徙江宁，过京，留为翰林学士，迁承旨兼侍读，拜同知枢密院，进知院事。

初，章惇为相，布草制极其称美，冀惇引为同省执政，惇忌之，止荐居枢府，故稍不相能。布赞惇“绍述”甚力，请甄赏元祐臣庶论更役法不便者，以劝敢言。惇遂兴大狱，陷正人，流贬镌废，略无虚日，布多阴挤之。掖庭狱讼成，付执政蔽罪，法官谓厌魅事未成，不当处极典。布曰：“驴媚蛇雾，是未成否？”众皆瞿然，于是死者三人。

惇以士心不附，诡情饰过，荐引名士彭汝砺、陈瓘、张庭坚等，乞正所夺司马光、吕公著赠谥，勿毁墓仆碑，布以为无益之事。又奏：“人主操柄，不可倒持，今自丞弼以至言者，知畏宰相，不知畏陛下。臣如不言，孰敢言者？”其意盖欲倾惇而未能。会哲宗崩，皇太后召宰执问谁可立，惇有异议，布叱惇使从皇太后命。

徽宗立，惇得罪罢，遣中使召蔡京、童贯，拜韩忠彦左仆射。京欲探徽宗意，徐请曰：“麻词未审合作专任一相，或作分命两相之意。”徽宗曰：“专任一相。”京出，宣言曰：“子宣不复相矣。”已而复召曾肇草制，拜布右仆射，其制曰：“东西分台，左右建辅。”忠彦虽居上，然柔懦，事多决于布，布犹不能容。时议以元祐、绍圣均为有失，欲以大公至正消释朋党，明年，乃改元建中靖国，邪正杂用，忠彦遂罢。

去。布独当国，渐进“绍述”之说。

明年，又改元崇宁，召蔡京为左丞，京与布异。会布拟陈佑甫为户部侍郎，京奏曰：“爵禄者，陛下之爵禄，奈何使宰相私其亲？”布婿陈迪，佑甫子也。布忿然争辨，久之，声色稍厉。温益叱布曰：“曾布，上前安得失礼？”徽宗不悦而罢。御史遂攻之，罢为观文殿大学士、知润州。

京积憾未已，加布以赃贿，令开封吕嘉问逮捕其诸子，锻炼讯鞠，诱左证使自诬而贷其罪。布落职，提举太清宫，太平州居住。又降司农卿，分司南京。又以尝荐学官赵谄而谄叛，责散官，衡州安置。又以弃湟州，责贺州别驾，又责廉州司户。凡四年，乃徙舒州，复太中大夫、提举崇福宫。大观元年，卒于润州，年七十二。后赠观文殿大学士，谥曰文肃。

安惇字处厚，广安军人。上舍及第，调成都府教授。上书论学制，召对，擢监察御史。哲宗初政，许察官言事，谏议大夫孙觉请汰其不可者，诏刘摯推择，罢惇为利州路转运判官，历夔州、湖北、江东三路。

绍圣初，召为国子司业，三迁谏议大夫。章惇、蔡卞造同文谤狱，使蔡京与惇杂治，二人肆其伎心，上言：“司马光、刘摯、梁燾、吕大防等交通陈衍之徒，变先帝成法，惧陛下一日亲政，必有欺君之诛，乃密为倾摇之计。于是疏隔两宫，斥随龙内侍，以去陛下之腹心；废顾命大臣，以翦陛下之羽翼。纵释先帝之所罪，收用先帝之所弃。无君之恶，同司马昭之心；擅事之迹，过赵高指鹿为马。比询究本末，得其情状，大逆不道，死有余责。”帝曰：“元祐人果如是乎？”惇、京曰：“诚有是心，特反形未具耳。”帝为诛衍，锢摯、燾子孙。迁御史中丞。

刘后之受册也，百官仗卫陈于大庭，是日天气清晏，惇巍立班中，倡言曰：“今日之事，上当天心，下合人望。”朝士皆笑其奸佞。又鞠邹浩事，檄广东使者钟正甫摄治之于新州，士大夫或千里会逮，

踵蹇序辰初议，阅诉理书牒，被祸者七八百人，天下怨疾，为二蔡、二惇之谣。徽宗雅恶之。邹浩还朝，惇言：“浩若复用，虑彰先帝之失。”帝曰：“立后，大事也。御史中丞不言而浩独敢言之，何为不可复用？”惇惧而退。陈瓘请曰：“陛下欲开正路，取浩既往之善，惇乃诬惑主听，规骋其私，若明示好恶，当自惇始。”乃以宝文阁待制知潭州，寻放归田里。

蔡京为相，复拜工部侍郎、兵部尚书。崇宁初，同知枢密院。卒，赠特进。

长子郊，后坐指斥诛。流其次子邦于涪而追贬惇单州团练副使，其祀遂绝。人以为惇平生数陷忠良之报云。